

债券简称：19 宜昌高新债、19 宜高投

债券代码：1980207.IB、152226.SH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发生变动的

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债权代理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TAI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二〇二六年一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2019 年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2018 年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以下简称《债权代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和约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宜昌高新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债权人代理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一、事项基本情况

根据发行人披露的《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关于总经理发生变动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发行人总经理发生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一）原任职人员基本情况

王贝贝，男，汉族，1985年4月出生，党员，本科学历。曾任内蒙古鑫海房地产公司工作人员；内蒙古鄂尔多斯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合同管理部副部长、部长；湖北自贸区（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原任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职工董事、总经理。

（二）新聘任人员的基本信息

代佳佳，男，汉族，1982年6月出生，党员，本科学历。曾任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工作人员；宜昌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宜昌城市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副主任；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综合办公室副主任；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综合办公室主任；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纪委副书记；宜昌产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人员不存在被调查、采取强制措施情形或存在严重失信行为，上述人员设置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要求。

（三）事项进展

上述人事变动事项已经由有权机构决议通过，决策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工商变更登记工作已完成。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依据发行人于2026年1月19日出具的《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关于总经理发生变动的公告》，上述人员变动属于公司正常的人事调整，截至公告出具之日，公司经营正常，上述人事变动不会对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的产生不利影响。



国泰海通证券作为“19 宜昌高新债、19 宜高投”债权代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债权代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债权代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和约定出具本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

国泰海通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债权代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债权代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三、债权代理人的联系方式

联系人：于颖

联系电话：027-82267608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发生变动的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